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库曼斯坦关于 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宣言

应土库曼斯坦总统库尔班古力·别尔德穆哈梅多夫邀请，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于2013年9月3日至4日对土库曼斯坦进行国事访问。

两国元首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就双边关系、各领域合作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广泛共识。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和土库曼斯坦总统高度评价建交21年来两国各领域合作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重申1998年8月31日签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库曼斯坦关于进一步发展和加强两国友好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2007年7月17日签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库曼斯坦关于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友好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以及2011年11月23日签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库曼斯坦关于全面深化中土友好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具有历史

和现实意义，为两国关系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法律基础。

双方认为，只有秉持相互尊重、平等互利原则，才能有效完成中土合作任务，保持双边关系的高速发展。双方讨论了双边关系和国际合作中的现实问题，声明如下：

—

双方一致决定将两国关系提升至战略伙伴关系水平，强调不管国际和地区形势如何变化，发展中土战略伙伴关系都是中国和土库曼斯坦外交政策的优先方向之一。

双方将恪守两国建交公报及建交以来其他双边政治文件中确定的原则，落实两国领导人达成的各项共识，进一步密切两国各级别往来，不断扩大和深化双方全方位合作。

双方将继续相互坚定支持对方为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所做的努力，不允许在本国领土上成立损

害对方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的组织和团体，并禁止其活动。

土方重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土方坚定奉行一个中国政策，反对任何形式的“台独”，支持台湾海峡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支持中国政府为实现国家统一所做的一切努力。

中方重申，支持土库曼斯坦人民走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支持土库曼斯坦领导人和政府为保障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民族和睦所采取的政策和措施，支持土库曼斯坦奉行永久积极中立政策，反对任何外部势力以任何形式、任何借口干涉土库曼斯坦内政。

二

双方将充分发挥中土合作委员会及其分委会的重要作用，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沟通与协调，发挥互补优势，充实合作内涵，提升合作水平。

双方将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土库曼斯坦政府经济贸易合作协定》，充分利用中国—亚欧博览会等平台开展地方经贸合作，扩大双边贸易规模，提升经贸合作质量。

双方将全面扩大基础设施建设、电信、化工、纺织工业、农业、卫生、高科技等领域合作，确立并实施新的互利合作项目。

双方将加快实施土库曼斯坦电信网络现代化和在各领域开展卫星应用合作。

双方将落实商定的提供援助和信贷实施项目，加强包括铁路交通在内的基础设施领域合作。

双方将采取措施促进并保护相互投资，为两国企业在对方国家开展业务提供支持，研究完善执行两国合作项目的企业人员往来程序。

三

双方高度评价两国能源合作的成果及发展前景，将

本着平等互利的合作原则，继续发展长期稳定的能源战略合作。

双方将采取相应措施，确保中国—土库曼斯坦天然气管道 A、B 线安全稳定运营，在各自责任范围内实施好阿姆河右岸天然气区块开发项目。

双方强调，修建中国—土库曼斯坦天然气管道是惠及中国和土库曼斯坦的战略项目。双方将在相关领域共同努力，加紧解决技术性问题，以便完成 C 线建设并做好输气准备，启动 D 线建设，确保 2016 年建成并通气，实现每年通过天然气管道运送土库曼斯坦天然气达到 650 亿立方米的目标。

四

双方一致谴责和反对包括“东突”势力在内任何形式的“三股势力”。双方指出，恐怖主义、分裂主义、极端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贩运武器弹药、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易制毒化学品、经济犯罪对本地区安全

与稳定构成现实威胁。

双方重申，将恪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土库曼斯坦关于打击恐怖主义、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的合作协定》，全面加强两国执法安全部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协调与合作，共同打击“三股势力”、走私和跨国有组织犯罪，维护两国及本地区的和平与安宁。

双方高度评价中土安全合作分委会对促进两国执法安全和防务合作所发挥的统筹、协调和指导作用，决心继续深化两国执法安全和防务部门的对口交流与合作，共同防范和打击各种危害两国安全的活动，加强在情报交流、大型活动安保、人员培训、强化武装力量战斗力、通信安全等领域的合作。

双方决定着手建立确保中国—土库曼斯坦天然气管道等两国大型天然气合作项目安全运营的合作机制。

双方强调，人文合作对巩固两国世代友好意义重大。双方愿继续扩大文化、教育、科学、艺术、体育、旅游、档案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

双方决定互办文化日，加强艺术团体互访，扩大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社会科学等领域的合作，支持地方和民间团体开展友好交流。

双方将继续扩大教育领域合作，加强在互派留学生、语言教学等方面的合作。中方将根据土方需要，进一步增加土库曼斯坦来华留学生中国政府奖学金名额。

双方将密切两国运动协会间的合作，在国际体育事务中加强沟通与协调。中方支持土方2017年举办第五届亚洲室内与武道运动会，并愿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双方鼓励本国公民赴对方国家旅游。

六

双方强调，中亚国家拥有独特的历史文化传统，国

际社会应尊重中亚各国人民根据本国国情选择的发展道路。

中方高度评价土方在维护中亚地区安全、稳定与发展方面所做的努力，愿同土方在双边及多边框架内加强合作，共同应对区域性和全球性挑战，为促进本地区乃至世界的持久和平、稳定与繁荣作出应有贡献。

双方指出，中亚地区的安全与稳定同阿富汗局势密切相关。双方支持国际社会在尊重阿独立、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基础上重建阿富汗的努力，并愿与国际社会一道，积极参与阿和平重建进程，为推动建立一个和平、稳定、独立、发展的阿富汗而不懈努力。

七

双方指出，联合国在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和推动国际合作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支持联合国及其安理会进行合理、必要的改革。双方一致认为，安理会改革应优先增加发展中国家代表性，以便让更多国家参

与安理会决策。安理会改革应着眼长远，继续通过民主协商，寻求“一揽子”解决方案，并达成最广泛一致。

双方愿继续加强在联合国框架内的多边合作，就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保持密切接触与协商，为两国发展创造良好的国际环境。

中方高度评价土方为保障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正常运行所做的努力，愿与该中心继续开展合作，加强双方的协作与协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土库曼斯坦总统

习近平（签字）

别尔德穆哈梅多夫（签字）

二〇一三年九月三日于阿什哈巴德